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800

聯絡人：汪祐豪

電 話：02-7736-5774

裝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8月2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二)字第10501058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附件

主旨：貴校函報「高雄醫學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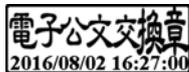
說明：

- 一、復貴校105年7月28日高醫教字第1051102167號函。
- 二、旨揭辦法第3條、第5條、第7條至第9條條文修正，同意備查。
- 三、旨揭辦法第12條請學校逕修正為「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後，同意備查。
- 四、本案教務相關章則事涉學生權益，應於入學資訊或經適當管道（如學校網站）即時更新，公告周知。

訂

正本：高雄醫學大學

副本：本部高等教育司



線

收文文號：1050007808

決行層級：

意見及簽章

承辦單位

擬：

- 一、配合依據教育部來文進行條文內容增修。
- 二、陳核後，轉知全校師生知悉，並收錄於本校法規資料庫。
- 三、陳核。

承辦人：

承辦人(註冊課務組)：

教務長：

教務企劃組
中級組員 莊建儀 0803
1549

註冊課務組
辦事員 林曉薇 0803
1604

教務處
教務長 林志隆 0803
1902

單位主管：

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
組長 李維哲 0803
1607

會辦單位

秘書室法規事務組：

秘書室
組員 施惠敏 0804
0925

秘書室
法規事務組
組長 許郁琳 0805
1407

秘書室
秘書 藍政哲 0805
代 2157

決行

副校長：

校長：

授權副校長
王秀紅 0808
1022